

#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及对策建议

王晓莹

襄阳众鑫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DOI:10.12238/eep.v7i4.2028

**[摘要]** 在环保法规日益完善的今天,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已经成为企业排放污染物的必要凭证。然而,许可证的颁发并非终点,其后的监管与执行同样关键。本文将深入探讨排污许可证后监管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如信息不对称、执行力度不足等,并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旨在推动我国环保监管体系的完善,实现污染源的有效控制。

**[关键词]** 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 后监管问题; 对策建议

**中图分类号:** E835.7 **文献标识码:** A

## Supervision issues and countermeasures for fixed pollution source discharge permits

Xiaoying Wang

Xiangyang Zhongxin Yu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 LTD

**[Abstract]** In today's increasingly perfect environmental regulations, the fixed pollution source discharge permit has become a necessary certificate for enterprises to discharge pollutants. However, the issuance of licenses is not the end point, and subsequent regulation and enforcement are equally crucial. This article will delve into the problems encountered in the post pollution permit supervision process, such as information asymmetry and insufficient enforcement, and propose corresponding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aiming to promote the improvement of China's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supervision system and achieve effective control of pollution sources.

**[Key words]** Fixed pollution source discharge permit; Post regulatory issues; Suggestions for countermeasures

### 引言

排污许可制度是环境保护体系中的关键一环,它以排污许可证为载体,实行对污染源的全过程、全方位、全生命周期的管理。然而,尽管这一制度在理论上具有强大的整合与规范功能,但在具体落实中,却面临着诸多难题,如监管机制的不完善、技术手段的落后、信息化水平的不足以及企业自我管理能力的差异等。排污许可证的核发与执行是环境治理体系中的一道重要防线,它集许可、报告、监测、执法、信息公开和公众参与于一体,旨在确保企业在生产过程中控制和减少污染物排放,从而保护生态环境和公众健康。然而,正如生态环境部所指出的,当前的排污许可后监管工作还存在诸多短板,清单式执法检查的覆盖范围和深度有待提升,非现场监管手段的应用尚不充分,企业的环保责任落实也有待强化。因此,对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的深入研究,以及提出针对性的对策,对于完善我国的环境管理体系,推动绿色发展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

### 1 当前监管问题分析

排污许可证制度的实施旨在通过统一的标准和要求,实现对固定污染源的有效监管,减少环境污染。然而,尽管这项制度

在理论上具有优化环境治理的潜力,但在实际操作中,却面临着一系列挑战,这些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 1.1 监管机制的不完善是当前主要问题之一

尽管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关于加强排污许可执法监管的指导意见》,但各地在执行过程中存在差异。部分地区可能存在法律法规执行力度不足,导致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和执行缺乏有效的约束机制,企业可能在许可证管理上钻空子,逃避应有的监管。此外,不同部门之间的协调机制不顺畅,导致监管效率低下,信息共享不足,使得环境问题的发现和处理滞后。

#### 1.2 技术手段的局限性也对监管产生了制约

随着信息化技术的发展,排污许可管理平台的建设已经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非现场监管的手段依然不够成熟。一些企业可能利用技术漏洞,如伪造监测数据、干扰监测设备,以逃避现场检查。同时,由于监测设备的精确度和稳定性问题,有时难以获得真实、准确的排放数据,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排污许可的执行效果。

#### 1.3 再者,信息化水平的不足也影响了监管效率

尽管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已初步建成,但在数据

整合、分析和利用方面,还存在数据孤岛现象。各地方、各部门之间的数据共享机制尚不完善,导致监管资源未能得到充分利用,同时也阻碍了对污染源的精准监控和预测。

#### 1.4企业在自我管理方面的不足也是问题的关键

一些企业环保意识淡薄,未能按照排污许可证的要求进行规范操作,甚至存在超标排放现象,而监管机构的复查机制不健全,使得这些违法行为未能得到及时制止。同时,对于企业环保责任的落实,当前的处罚力度和追溯机制有待加强,以确保企业真正承担起环保责任。

#### 1.5公众的参与度和监督能力有限

排污许可证的公开和透明度虽然已经有所提升,但公众对排污许可制度的理解和参与程度仍有待提高,他们参与监督的渠道和力度不足,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排污许可制度的社会效能。

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的解决需要从多方面着手,包括完善监管机制,提升信息化水平,加强技术手段的应用,强化企业的环保责任,以及鼓励公众的积极参与。只有这样,才能确保排污许可证制度的顺畅运行,真正发挥其对固定污染源的有效管制作用。

## 2 案例研究

案例研究是理解和解决实际的重要途径。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的解决,同样需要通过具体案例来挖掘问题的本质和症结。本文选择了以下几个具有代表性的真实案例,以展示排污许可证监管中遇到的困难和挑战,以及其背后反映出的深层次问题。

### 2.1案例一

某化工企业在排放报告中涉嫌数据造假。这家企业在提交的污染物排放报告中,监测数据异常平稳,与实际生产波动情况不符。经生态环境部门调查,发现企业利用技术手段篡改了在线监测设备的数据,以美化排污状况。这不仅暴露了企业在自我管理上的漏洞,也凸显了现有监管机制对数据造假行为的识别和追溯能力的不足。

### 2.2案例二

在一个大型工业园区内,多家企业共享污水处理设施,但排污许可证分配和管理混乱,导致责任界定不清。当园区内发生污染事故时,由于缺乏明确的排放数据和责任主体,环境问题的处理变得极为复杂。此案例反映了在多企业共用设施的背景下,排污许可监管的复杂性和对监管协调性的高要求。

### 2.3案例三

某地的生态环境局发现,某钢铁企业在排污许可证核发后的执行过程中,未能有效执行污染控制措施,超标排放问题频发。然而,由于缺乏有效的非现场监管手段,直至现场检查时才发现问题。这揭示了监管手段的局限性,以及非现场监管手段在日常监控中的必要性。

通过这些案例,我们可以看到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的多样性和复杂性。数据造假、责任界定模糊、监管手段受限、信

息化水平不足,这些问题不仅是单一环节的失误,更反映出制度执行和管理链条上的漏洞。解决这些问题需要从政策、技术、管理等多维度进行,以确保排污许可制度的有效实施。

## 3 对策与建议

### 3.1优化监管机制与执法力度

完善法律法规,明确各地生态环境部门的职责,确保《关于加强排污许可执法监管的指导意见》的有效执行。对于违法排污行为,应提高处罚标准,增强法规的威慑力。

建立跨部门的协调机制,如成立联合执法小组,加强信息共享,提高执法效率。对涉及多个部门的问题,实施联合执法,降低监管真空。

强化监管能力建设,提升基层执法人员的专业素质,确保执法的公正与精准。

### 3.2提升信息化与数据整合能力

进一步完善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通过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技术,实现对排污数据的智能分析和预测,提高污染源监管的精准度。

推动数据共享,打破部门间的壁垒,实现环境数据与企业排污数据的无缝对接,提高监管效率。

逐步实现在线监测数据的实时传输,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和及时性,减少数据造假的可能性。

### 3.3强化企业环保责任

企业应承担起环境责任,定期自查并公开排污数据,接受社会监督。对于瞒报、谎报或造假行为,应纳入企业信用档案,加强信用惩戒。

推动企业环保能力的提升,通过培训、咨询等方式,帮助企业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确保排污许可证要求的执行。

完善环保追溯机制,对超标排放或严重污染行为的企业,不仅要罚款,还要追溯到具体责任人,追究其法律责任。

### 3.4加强技术手段创新

鼓励和支持企业采用先进的污染控制技术,降低污染物排放,提高治污效率。

推广远程监控和无人机巡查等非现场监管手段,减少执法成本,提高执法效率。

采用物联网、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确保数据的完整性和不可篡改性,降低数据造假风险。

### 3.5增强公众参与

通过宣传教育提高公众对排污许可制度的了解,鼓励公众参与监督,设立举报奖励机制,提高公众参与度。

定期公开排污许可证相关信息,增强透明度,让公众了解企业的排污状况,形成社会共治的环保氛围。

举办环保公益活动,让公众在实践中学习环保知识,提升环保意识。

### 3.6持续研究与评估

定期评估排污许可制度的执行效果,根据评估结果调整和优化监管策略,确保制度的适应性和有效性。

引入第三方评估机构,对排污许可证的核发和执行情况进行独立评估,提高公正性。

国际交流与合作,学习借鉴发达国家在排污许可监管方面的经验,推动我国排污许可制度的不断进步。

通过上述对策的实施,我国排污许可制度的执行将得到强化,排污许可证的核发与执行将更加规范化,有效推动我国环境质量的改善,助力绿色发展的实现。同时,这些建议也为其他正在推进排污许可制度改革的国家和地区提供了参考,共同推动全球环境治理的进程。

#### 4 未来展望

##### 4.1 监管机制的现代化将是未来的重要方向

随着我国法制化建设的深化,排污许可制度的法制化程度将进一步提升,确保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在执行《关于加强排污许可执法检查的指导意见》时有明确的法律依据,实现执法的公正与统一。同时,监管机构应推动立法,对数据造假、瞒报等行为设定更严厉的法律后果,提升制度的震慑力。更为重要的是,跨部门的协调机制将更加紧密,实现联合执法,减少监管盲点。

##### 4.2 信息化技术将在排污许可证后监管中发挥关键作用

我们期待一个无缝集成、实时更新、智能分析的排污许可信息平台,能够自动识别异常数据,预测潜在的环境风险,甚至在问题发生前进行预警。结合大数据、人工智能和云计算,监管机构将能够实现对污染源的精准定位和实时监控,提升工作效率。

##### 4.3 技术手段的创新也将持续深化

非现场监管将成为常态,无人机、卫星遥感、物联网设备等将成为传统现场检查的有效补充,降低执法成本,提高执法覆盖面。此外,针对不同行业特点,研发更为先进的污染控制和监测

技术,助力企业实现清洁生产。

4.4 在企业层面,未来的排污许可证后监管将强调自我管理和社会责任的双重提升

企业不仅要在硬件上配备先进的污染控制设施,同时在软件上建立完善的环保管理体系,实现数据的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企业环保信用体系的完善,将通过信用评级、金融市场约束等方式,让环保成为企业竞争力的一部分。

##### 4.5 社会参与的多元化将是未来监管的一个重要特色

公众的环境意识将得到进一步提升,通过教育、培训和公开透明的信息平台,公众将成为环保的积极参与者和监督者。同时,鼓励环保公益组织、研究机构和媒体发挥监督作用,构建多元化的环保共治格局。

#### 5 结束语

排污许可证后监管是环境保护的重要一环,需要政府、企业与社会共同努力。通过建立完善的监管机制,提升监管能力,强化法律约束,以及推动企业绿色转型,我们有望在控制固定污染源排放方面取得显著进步。未来,政策的持续优化与科技的创新应用,将进一步提升排污许可证监管的精准性和有效性,为我国的生态文明建设写下新的篇章。

#### [参考文献]

[1]张芮.排污许可证制度建立、进展及面临问题[J].黑龙江环境通报,2023,36(1):123-125.

[2]张新华,李闯,李娜,等.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证后监管问题及对策建议[J].环境影响评价,2023,45(1):57-60.

[3]马燕.解读排污许可证与污染源监测管理衔接问题[J].黑龙江环境通报,2021,34(3):60-61.